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吳嘉珵
電話：03-8462860#557
電子信箱：a5331200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648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、培訓課程縣市推薦報名表單 (376550000A_1130064863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30064863_ATTACH2.ods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教育部113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(講師)培訓課程」研習計畫及報名表各1份，請貴校鼓勵教師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1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300348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與教學之規劃與推動，提升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及成效，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旨揭培訓計畫。
- 三、113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(講師)培訓課程採分階課程授課，使課程能發揮最大效益：初階旨在培養社群召集人之領導力、對話模式及對話技巧；進階側重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轉型之素養與動能；高階目標在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永續發展之素養與動能。
- 四、旨揭培訓計畫課程重點如下(詳見附件研習計畫)：

國立玉里高級中學 113/04/10



1130002824



(一)課程期程自113年6月至7月舉行，場次分為線上課程及實體課程（北區、中區、南一區、南二區以及東區），兩種課程皆要參與。

(二)推薦培訓之教師請優先薦派具以下資格之教師參與：

- 1、曾擔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，並具有初階以上專業回饋人才講師資格。
- 2、曾擔任國教輔導團員、地方輔導群教師或各縣（市）優秀教師（super教師、薪傳教師）。
- 3、曾獲師鐸獎、教學卓越獎、縣市政府或全國性教學獎項等之教師。
- 4、曾擔任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或曾參與社群，並獲各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薦派之教師或校長。

(三)建議分階段課程參與對象：

- 1、初階課程：適合首次參加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之學員。
- 2、進階課程：適合已參加過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初階課程並完成認證之學員。
- 3、高階課程：適合已參加過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進階課程並完成認證之學員。

五、請貴校鼓勵教師薦派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，敬請依照跨領域、主題及各領域薦派人選參與。（國小、國中及高中至少各10人以上）

(一)北區：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桃園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苗栗縣、宜蘭縣。

(二)中區：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。

(三)南一區：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。

(四)南二區：嘉義縣、嘉義市、雲林縣。

(五)東區：花蓮縣、臺東縣。

六、報名時間與方式：

(一)由本府教育處統一報名：即日起至113年5月3日（星期五）前受理報名。並由教育處承辦人將附件檔「培訓課程-縣市推薦報名表單」填寫完畢後回傳至臺北市立大學承辦人之信箱。

(二)教師個人上網填寫報名：請於113年5月8日（星期三）前至google表單填寫個人相關資料以進行報名。（報名及課程相關資訊請參考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go.utaippei.edu.tw/threelevel113>）

七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承辦人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王思涵助理。

(一)電話：(02)2311-3040轉8308。

(二)E-mail：ras@go.utaippei.edu.tw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副本：

